

神正论

〔德〕莱布尼茨 著



创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神正论

〔德〕莱布尼茨 著

段德智 译



创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神正论/(德)莱布尼茨著;段德智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6

ISBN 978-7-100-12305-1

I. ①神… II. ①莱…②段… III. ①自由—研究
IV. ①D0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38237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神 正 论

〔德〕莱布尼茨 著

段德智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12305-1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开本 850×1168 1/32

2016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22½

定价:65.00 元

G. W. Leibniz

Theodicy

Essays on the Goodness of God

The Freedom of Man and the Origin of Evil

Open Court, 1997

※ ※ ※

ESSAYS

DE

THÉODICÉE

SUR LA BONTÉ DE DIEU

LA LIBERTÉ DE L'HOMME

ET

L'ORIGINE DU MAL

GF Flammarion, 1969

本书据 1997 年公开法庭版和 1969 年弗拉马里翁版译出

汉 译 者 序

《神正论》是莱布尼茨生前出版的唯一一本大部头著作，也是莱布尼茨的一本极其重要的著作。黑格尔在谈到《神正论》时，说这本书“在读者中间最著名”。^① 德国哲学家沃尔夫则认为莱布尼茨“这部书写得十分严肃认真”，他“在其中写下了他的最好的思想”。^② 本书英译本编者奥斯汀·法勒在谈到其对莱布尼茨的重要性时说：“莱布尼茨，无论是对于他的同代人，还是随后的一代人，都是以《神正论》作者的身份为人所知的。”^③ 美国著名政治学家和莱布尼茨专家帕特里克·赖利也将其视为莱布尼茨所发表的著作中“最著名的著作”。^④ 无论如何，至少从实践哲学和实践神学的角度看，将《神正论》视为莱布尼茨所发表的著作中最为著名和特别重要的著作，是一点也不为过的。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贺麟、王太庆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66页。（本书以阿拉伯数字标序者系汉译者注，以星号标序者系英译者注。——编者）

② 同上书，第166页。

③ Leibniz, *Theodicy*, Open Court, 1997, p. 33.

④ Patrick Riley, *Leibniz' Universal Jurisprudence: Justice as the Charity of the Wis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 105.

一、《神正论》的酝酿和写作

在西方近代史上,莱布尼茨不仅智商极高,^①而且也特别热衷于同欧洲各国学者进行对话。据统计,他给后人遗留下来的书信就有 15000 多封。^②也许正因为如此,英国莱布尼茨专家麦克唐纳·罗斯在谈到莱布尼茨时说:“在风格上和精神方面,他简直就是一个苏格拉底。他总是不断地与别人对话,尽可能同情地理解各种不同的观点,却又随时准备变成一个哲学牛虻,去刺蜇那些自诩在任何问题上都握有全部真理的行家里手。”^③莱布尼茨的这一学术风格在《神正论》的酝酿和写作中也有鲜活的体现。因为他正是在同傅歇、培尔等人的长期对话中,酝酿和写作《神正论》这一鸿篇巨制的。

莱布尼茨与傅歇、培尔等学者的公开对话始于 1695 年。时年 49 岁的莱布尼茨在《学者杂志》(*Journal des Savants*)6 月号和 7 月号上首次匿名(以 M.D.L. 名义)刊发了表达其哲学体系即“前

① 狄德罗在其主编的《百科全书》“莱布尼茨主义”条目中谈到莱布尼茨的智商和才能时,曾不无激情地说道:“当一个人考虑到自己并把自己的才能和莱布尼茨的才能作比较时,就会弄到恨不得把书都丢了,去找个世界上比较偏僻的角落藏起来以便安静地死去。”罗素虽说对莱布尼茨的人格持有异议,但还是不止一次地称赞莱布尼茨是“千古绝伦的大智者”。参阅罗素:《西方哲学史》下卷,马元德译,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第 106 页。

② 参阅李文潮、余慧贤:“第七届莱布尼茨国际学术会议在柏林召开”,《哲学动态》,2002 年第 3 期。

③ G. MacDonald Ross, *Leibniz*,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pp. 114 — 115.

定和谐系统”^①的哲学论文“论实体的本性和交通的新系统,兼论灵魂和形体之间的联系”。^② 3个月后,傅歇^③在《学者杂志》9月号上撰文,质疑莱布尼茨的前定和谐系统。与此同时,法国学者巴纳日^④在其致莱布尼茨的信件中也表达了对莱布尼茨新系统的疑虑。此外,1696年4月,物理学家哈索科^⑤在巴黎发表“物理学原理”一文,当年8月,傅歇刊文予以批驳。他们的争论在一定程度上也与莱布尼茨的新系统有关。在这种情况下,莱布尼茨先后在《学者杂志》和《学者著作史》(*Histoire de Ouvrage des Savantes*)上撰文,一方面旨在对他1695年发表的论文作出说明,另一方面也旨在对傅歇、巴纳日和哈索科等人的质疑和误解作出回应。事实上,早在10多年前,莱布尼茨就开始与傅歇讨论起他的新系统。只是由于后者英年早逝,他们的讨论便到此戛然而止。

就在傅歇去世的1696年,培尔开始了其与莱布尼茨的公开对

① 此后,莱布尼茨就以“前定和谐体系的作者”自称。例如,他的另一本巨著《人类理智新论》初稿的标题即为《前定和谐系统的作者所著的理智新论》(*Nouveaux Essais sur L'entendement par L'auteur du Systeme de L'harmonie Preestablie*)。(*Die philosophischen Schriften von Gottfried Wilhelm Leibniz* 5, hrsg. von C. I. Gerhardt, Hildesheim: Georg Olms Verlag, 1978, p. 39.)

② 莱布尼茨对此文极其重视。此前,莱布尼茨曾就其内容向许多朋友,如法国著名逻辑学家、神学家和哲学家阿尔诺(Antoine Arnauld, 1612—1694),征求过意见。

③ 傅歇(Simon Foucher, 1644—1696),法国第戎的一位教士,在哲学上持怀疑论立场,试图恢复新柏拉图派哲学。1676—1695年间,与莱布尼茨频繁通信,讨论认识论、物理学和本体论(前定和谐体系)问题。

④ 巴纳日·德·波瓦尔(Basnage de Beauval),法国作家,一度担任《学者著作史》的编辑和发行人。1692—1708年间,与莱布尼茨多次通信。

⑤ 尼古拉·哈索科(Nicolas Hartsoeker, 1656—1725),荷兰物理学家,曾与莱布尼茨通信,讨论物理学和自然哲学。

话。这一年,培尔出版了他的最负盛名的《历史批判辞典》。在其中第二卷“罗拉留”条里对莱布尼茨 1695 年刊登在《学者杂志》上的文章和 1696 年刊登在《学者著作史》上的文章提出质疑,断言莱布尼茨“关于灵魂与形体的联系的新系统”中存在有难点。1698 年,莱布尼茨致信巴纳日,对培尔所发现的有关困难作了说明。该文随后发表于巴纳日编辑的《学者著作史》7 月号。培尔并未因此而干休。1702 年,他在其再版的《历史批判辞典》的“罗拉留”条下,就“前定和谐体系的一些特殊问题”提出了 8 点“看法”。针对培尔的这些“看法”,莱布尼茨当即作了进一步的答复,这就是后来刊载在格本第 5 卷中的《对灵魂与身体联系的系统的再说明》(1702)。“这个答复虽然是致培尔的通信,但实际上当时并没有发表。……它差不多勾勒了《神正论》的一个梗概。”^①就在同一年,莱布尼茨给培尔本人写了一封相当友善的信,对他们之间所争论的各点作了进一步的解说。1703 年,瑞士百科全书编撰学者勒克莱尔(le Clerc)在编撰《精选文库》时,不仅收录了英国剑桥柏拉图派领袖人物卡德沃思(R. Cudworth)的《真正理智的宇宙体系》,而且还对该书中所阐述的“弹性自然”观点予以肯认,触发了培尔与勒克莱尔之间的争论。随后,培尔著《再论关于彗星的各种思考》,对卡德沃思和勒克莱尔所持守的“弹性自然”观点以及莱布尼茨的“前定和谐系统”提出批评。1705 年,莱布尼茨在《学者著作史》5 月号上发文“前定和谐说提出者对生命原理和弹性自然的考察”,对培尔的质疑再次作出回应。莱布尼茨在这次回应中,不仅

① Leibniz, *Theodicy*, Open Court, 1997, p. 46.

触及“恶的起源问题”、理性与信仰的关系问题以及其他一些与此相关的问题,而且还认识到培尔所提出的反对意见“同那些在恶的存在的问题上努力调和理性与信仰的人士的意见正相反对”。^①这使莱布尼茨产生了一个想法,即:“将培尔著作中使他感兴趣的所有段落都收集到一起,然后对它们作出系统的回答。”^②令莱布尼茨感到遗憾的是,正当他在图书馆“一本接一本翻阅图书”并紧张著述《神正论》时,培尔却突然于1706年谢世了。

正如傅歇的谢世未能阻止莱布尼茨与相关学者对话的步伐一样,培尔的谢世也未使莱布尼茨与相关学者的对话停步。早在1704年3月,耶稣会士图尔纳米(René Joseph Tournemine)就在《特雷伍斯纪实》(*les Mémoires de Trévoux*)上撰文指出:莱布尼茨与笛卡尔一样,仅仅宣称灵魂与身体之间存在有联系,却并未对这种联系的性质作出任何说明。1708年3月,莱布尼茨在《特雷伍斯纪实》上发表了“前定和谐说提出者对《特雷伍斯纪实》杂志一篇文章的意见”一文,对图尔纳米的异议作出了比较详尽也比较深刻的回应,指出:“当我们否定灵魂对身体或身体对灵魂的物理影响,也就是那种引起一方干扰另一方的规律的影响时,这绝不是说我们根本否认一方同另一方相统一从而构成一种实存的可能性。但是,这种统一是某种形而上学的东西,对现象界来说,什么变化也没有发生。”^③莱布尼茨不仅与耶稣会会士图尔纳米开展了对话,而且还与本笃会会士拉弥(Dom François Lami)进行了对话。

① Leibniz, *Theodicy*, Open Court, 1997, p. 47.

② Ibid., p. 47.

③ Ibid., pp. 69—70.

拉弥于 1694—1698 年间在巴黎出版了 5 卷本《自我认识》。1698 年 9 月,《学者杂志》连续两期刊出了该书的节录。在该书中,拉弥一方面高度肯定了莱布尼茨前定和谐系统的价值,断言:关于灵魂与形体间关系的“影响说”“站不住脚”,“偶因论”似乎“和上帝的尊严不配”,反之,“前定和谐说”则“揭示了这位至高无上的造物者的无比的匠心”;但另一方面,他又强调指出,“前定和谐说”的这样一种“正确性”只是“表面”的。因为他经过反省之后,“看出了困难,甚至看出了不可能性”,并且提出了“八点困难”。莱布尼茨认为,拉弥的异议及其所提出的“困难”“值得加以考察”。于是,至 1709 年初莱布尼茨终于写出了“答拉弥对前定和谐系统的驳难”一文,对拉弥提出的“八点困难”一一作出了回应,并将其发表在《学者杂志》当年 6 月号的增刊上。^①

莱布尼茨的《神正论》就是在与傅歇、培尔等人开展的这样一种长期学术对话中酝酿并逐步完成的。尽管《学者杂志》和《特雷伍斯纪实》很热心,早在 1708 年就刊出出版消息,但实际上,《神正论》直到 1710 年才在阿姆斯特丹出版。

莱布尼茨《神正论》的写作实践告诉我们:开展必要的学术对话对于学术研究,特别是对于哲学研究和神学研究,至关紧要,如果这称不上学术研究的必经之道,至少也是一条重要途径。莱布尼茨的这样一条学术经验值得我们认真借鉴。

^① 详见莱布尼茨:《新系统及其说明》,陈修斋译,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第 152—158 页。

二、《神正论》的多学科性质与真实主题

要对《神正论》的学科性质作一个精确定位,实在是一件相当困难的事情。莱布尼茨可谓近代罕见的一位百科全书式的学者。当年,腓特烈大帝在谈到担任过柏林科学院第一任院长的莱布尼茨时曾称赞说:莱布尼茨“本人就是一所科学院”。莱布尼茨的这样一种学养在《神正论》中也有典型的表现。在一定意义上,我们甚至可以说,莱布尼茨的《神正论》就是一部百科全书。

首先,《神正论》可以视为一本宗教神学著作。至少我们可以列出下述理由:第一,本著题名“神正论”本身即是一个显著标志。第二,本著从莱布尼茨的宗教观谈起(见“前言”第1节)。第三,上帝论,尤其是上帝的全能与上帝的智慧、善和正义的关系问题始终是本著的一个基本话题。第四,神学的一些基本问题,尤其是基督宗教神学的基本问题,如上帝的创世问题和救赎问题,几乎是贯穿全著的重要话题。第五,本著不仅差不多处处涉及基督宗教的一般教义,而且还差不多涉及基督宗教从早期教会到近代教会的历史,既涉及古代的马西昂派、纳西昂的圣格列高利、奥利金、奥古斯丁、贝拉基、波爱修、安瑟尔谟、阿贝拉尔、阿维洛伊、托马斯、奥卡姆、司各脱、威克里夫等,也涉及基督宗教人文主义者伊拉斯谟和宗教改革家路德、梅兰希顿和加尔文等,既涉及路德宗和加尔文宗,也广泛涉及索齐尼派、虔敬派、寂静派、耶稣派、福音派、托马斯派、多明我会、方济各会、日内瓦信纲派、奥格斯堡信纲派、莫利纳派、阿明尼乌与阿明尼乌派、詹森派、改革派、抗议宗、反抗议宗、普

救论及普救论者、特殊恩典论及特殊恩典论者、堕落前恩典论者、堕落后恩典论者等。最后,本著除涉及基督宗教外,还广泛涉及犹太教、摩尼教及其保罗派、琐罗亚斯德教、印度教、佛教以及伊斯兰教等。

其次,《神正论》也可视为一本伦理学著作。其理由至少有下述几点:第一,伦理学或善恶问题乃“神正论”的应有之义。因为莱布尼茨对神正论所作的证明首先是一种后天证明,即从世界上恶的存在出发的证明,这就直接引申出了善恶问题或伦理学问题。第二,《神正论》虽然从宗教观和宗教虔诚开篇,但由于它其实强调的是“道德”、“爱他人”、“去恶向善”和“灵魂不朽”,从而它实际上也就是以“道德”开篇,以伦理学开篇。第三,针对培尔、霍布斯、斯宾诺莎对上帝的“全能”和“专制”的片面强调,《神正论》始终突出强调了上帝的善,这就将《神正论》的论述指向并引进了伦理学领域。罗素讲:“上帝的善是上帝的善行的形而上学地必然的充足理由,这些善行是偶然的,并且事实上是所有别的行为所从出的终极的偶然行为。这就使我们进入了莱布尼茨的伦理学领域”,^①即是谓此。第四,在《神正论》中,莱布尼茨比较详尽地阐释了他的快乐论和幸福观。针对培尔等人所谓物理的恶即是不快、物理的善即是肉体快乐的片面主张,莱布尼茨强调指出:物理的恶不仅包括不快,而且还包括痛苦和悲伤,物理的善不仅包括适度的肉体快乐,不仅包括一些“中间状态”(如健康),而且还应包括心灵快乐和心

^① 罗素:《对莱布尼茨哲学的批评性解释》,段德智、张传有、陈家琪译,陈修斋、段德智校,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231页。

灵宁静,并且宣称唯有心灵快乐才是持久的快乐,唯有这样一种持久的快乐才堪称幸福。^① 这些可以看作是对莱布尼茨快乐论和幸福观相当系统的表达。第五,莱布尼茨不仅比较全面系统地论述了三种善恶(形而上学的、物理的和道德的)的内涵和相互关联,构建了大伦理学理论系统,而且还特别突出地论述了道德的善恶和道德的必然性。由此看来,罗素在“莱布尼茨的伦理学”标题下讨论和阐述莱布尼茨的“神正论”思想是有其合理性的。

第三,《神正论》也可视为一本政治学著作。其理由至少有下列几点:第一,上帝的正义是《神正论》的首要话题。这从莱布尼茨以“神正论”这个词为本著冠名本身即明白无误地显示出来了。固然,本著不仅言说上帝的正义,而且还言说恶的起源、上帝的善和人的自由,但上帝的正义无疑是一个中心话题。在作为《神正论》附录之一的“上帝的事业”的初稿中,莱布尼茨曾经清楚地告诉我们:上帝的正义乃《神正论》这部著作的“首要话题”,“上帝的善”和“上帝的神圣”等问题是作为次级问题构成其要素的,^②即是谓此。其次,从“神正论”的词源看,“神正论”也具有明显的政治学意义。如所周知,“神正论”(théodicée)这个词是莱布尼茨为了撰写《神正论》这本书而创造或杜撰出来的。但它无非是希腊词 theō(神)和 dike(正义)的一个合成词。^③ 这就充分昭示了作为柏拉图主义者或半柏拉图主义者的莱布尼茨致力于复兴柏拉图“正义”概念的

① 参阅莱布尼茨:《神正论》,下篇,第250—253节。

② Patrick Riley, *Leibniz' Universal Jurisprudence: Justice as the Charity of the Wis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 90.

③ Ibid., p. 91.

“雄心”。^① 我们知道,柏拉图曾将实现了正义的国家称作“理想国”,而他所谓正义无非是说每个人在他自己的国家里“做自己分内的事和拥有属于自己的东西”。^② 这就意味着正义原则乃最高的政治原则。第三,正如在莱布尼茨看来,人和上帝,作为单子,都具有表象能力和欲望能力,作为可能世界中最好世界中的尘世王国(国家)与神恩王国也同样有其相同之处和相通之处,^③也应当贯彻和体现上帝的正义原则。他在《神正论》里不时地提及国家治理和法律制度,正缘于此。最后,本著以塞克斯都的恶最终导致罗马帝国的自由和复兴作结,^④更是画龙点睛地道出了《神正论》的政治学学科性质。

第四,《神正论》也可视为一本哲学著作。首先,这是因为莱布尼茨本人就是将《神正论》视为一部哲学著作或哲学应用学著作的。例如,他在“前言”里不仅明确提出了两个哲学迷宫问题,而且还强调说:“如果连续性的知识对于思辨的探索是重要的,则必然性的知识对于实践运用便同样重要;而必然性的问题,连同与之相关的其他问题,即上帝的善,人的自由与恶的起源,一起构成本书的主题。”^⑤再如,他在《神正论》的主体部分(即“就恶的起源论上帝的正义与人的自由”)之前讨论理性与信仰的关系,并且在其主

① Ibid., p. 90.

② 柏拉图:《国家篇》,434A.

③ 莱布尼茨在这个问题上与奥古斯丁大相径庭,后者将上帝之城与尘世之城绝对对置起来。

④ 参阅莱布尼茨:《神正论》,“就恶的起源论上帝的正义与人的自由”,下篇,第416节。

⑤ Leibniz, *Theodicy*, Open Court, 1997, p. 54.

体部分的开篇即强调指出：“在如此这般确认了信仰和理性的权利，认定理性当服务于信仰而不是与之对立，我们随即便会看到它们是如何运用这些权利，来支撑和调解自然之光与启示之光在恶的问题上教给我们的有关上帝和人的种种东西。”^①所有这些都把《神正论》的实践哲学或哲学应用学的学科性质明白无误地昭示出来了。其次，莱布尼茨在《神正论》中反复阐释和强调的道德必然性学说，既是对培尔必然观的批判，也是对霍布斯和斯宾诺莎所倡导的绝对必然性学说的批判和纠正，在西方自由学说史上享有崇高的地位。而莱布尼茨在阐释其道德的必然性学说中所阐释和运用的矛盾原则、充足理由原则和最佳原则更是莱布尼茨整个哲学体系所依据的“大原则”，不仅“在莱布尼茨哲学体系中享有元哲学的逻辑地位”，^②而且也是西方哲学史，特别是西方形而上学史中一个重要的发展环节。《神正论》历来构成西方哲学史书（如黑格尔的《哲学史讲演录》）的一项内容绝非偶然。^③

但《神正论》归根到底是一本人学著作，一本旨在强调和弘扬人的自由的著作。这是因为《神正论》的真正主题不是别的，正是人的问题或人的自由问题。在“前言”中，莱布尼茨在谈到自由与必然问题时突出地强调了两点：一是自由与必然问题“几乎困惑着整个人类”而不仅仅困惑少数哲学家；二是自由与必然问题，与连

① 参阅莱布尼茨：《神正论》，“就恶的起源论上帝的正义与人的自由”，上篇，第1节。

② 参阅段德智：《莱布尼茨哲学研究》，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第119页。

③ 英国莱布尼茨专家罗斯甚至称《神正论》为莱布尼茨“所发表的唯一一本完全地道的哲学著作”。G. MacDonald Ross, *Leibniz*,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p. 103.

续性问题相比,是一个“大问题”(la grande question),不仅涉及恶的起源、上帝的善和正义,而且也涉及“人的自由”。这就把《神正论》的主题和主旨和盘托出了。而且,从表面看来,莱布尼茨对恶的起源、上帝的正义和善的讨论和阐释充满了“护教色彩”或“蒙昧主义”,但真正说来,至少在一定意义上,我们可以说,在这种情况下,莱布尼茨都是在竭力为“人的自由”的可能性和应然性进行论证和辩护。作为《神正论》压轴戏的塞克斯都的故事清楚不过地告诉我们:人是自由的,人的善恶、幸福和命运甚至人类社会的善恶和命运归根到底也是由人自己决定的。因为塞克斯都既可以成为富翁,也可以沦为乞丐,既可以受人爱戴,也可以遭人唾弃,而所有这一切都是他自己自由选择的结果,而罗马社会的衰退和兴盛也无非是人自由选择的结果。^① 这可以看作是整本《神正论》主旨的注脚。费尔巴哈在谈到莱布尼茨的“神正论”时,曾经明确地将其界定为“人类学的神学”。^② 他强调指出:“莱布尼茨的神学是对下述见解的一个相当通俗的证明:‘神学的秘密就是人类学’。”^③ 莱布尼茨在“对最近在英国出版的论‘恶的起源’著作的评论”中断言:“上帝的观念是通过对我们完满性的局限的清除从我们人自己的观念中产生出来的,一如绝对意义的广延是由我们地球的观念组成的一样。”^④ 费尔巴哈对此解释说:“这就是说,上帝是那不受

① 参阅莱布尼茨:《神正论》,“就恶的起源论上帝的正义与人的自由”,下篇,第415—416节。

② 费尔巴哈:《对莱布尼茨哲学的叙述、分析和批判》,涂纪亮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199页。

③ 同上。

④ 莱布尼茨:《神正论》,“对最近在英国出版的论‘恶的起源’著作的评论”,第4节。

限制的人的本质,是那被想象为没有界限、没有缺陷和错误的人的本质,因而是人的典范、人的理想。”^①在费尔巴哈看来,从传统的意义上看,莱布尼茨并非一个名副其实的基督宗教徒,而只不过是“半个基督宗教徒”。因为对于莱布尼茨来说,上帝不过是“人的代表”,“他为了人而创造世界,他为了人而变成人本身”。正因为如此,“莱布尼茨觉得生活在这个世界上非常自在安适,而基督宗教的有神论者却认为天国是自己的故乡”。^②由此看来,人的问题和人的自由问题才是《神正论》的秘密所在,才是它的真实主题。这是需要我们在阅读《神正论》时认真揣摩的。

三、《神正论》的框架结构与基本理论

从整体上看,我们不妨将《神正论》区分为三个既相互独立又相互关联的部分。这就是“哲学原理”部分、“哲学应用”部分和“附录”部分。

其中,“哲学原理”部分涵盖“前言”与“论信仰与理性的一致”两个小部分。在“前言”中,莱布尼茨着重提出和阐释了他的“道德的必然性”学说。在“论信仰与理性的一致”中,莱布尼茨则着重提出和阐释了他的“信仰与理性一致”学说。

“哲学应用”部分所指的是“就恶的起源论上帝的正义与人的自由”。总的来说,“上篇”为“总论”,“中篇”和“下篇”为“分论”。

① 费尔巴哈:《对莱布尼茨哲学的叙述、分析和批判》,涂纪亮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199—200页。

② 同上书,第202页。